

证券代码：000016、200016 证券简称：深康佳 A、深康佳 B 公告编号：2025-97
债券代码：133759、133782 债券简称：24 康佳 01、24 康佳 02
133783、134294 24 康佳 03、25 康佳 01
134334 25 康佳 03

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日期、时间：2025年12月1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:30。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5年12月15日。
其中：
 - (1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15日（现场股东会召开日）9:15至9:25，9:30至11:30和13:00至15:00；
 - (2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12月15日（现场股东会召开日）上午9:15至下午3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中国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28号康佳研发大厦19楼会议室。
- 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。
- 4、召集人：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。
- 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邬建军先生因公务不能现场出席并主持会议，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兼总裁曹士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
- 6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724 人，代表股份 158,320,56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574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115,216,03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84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22 人，代表股份 43,104,52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7901%。

2、外资股股东出席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外资股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115,448,033 股，占公司外资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4.229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外资股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115,216,033 股，占公司外资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4.200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外资股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32,000 股，占公司外资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286%。

3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24 人，代表股份 158,320,56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574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115,216,03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84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22 人，代表股份 43,104,52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7901%。

注：本公告部分数值保留四位小数，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差异的情况，系因四舍五入造成。

4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：

公司董事 3 人、高级管理人员 2 人，公司聘请的律师等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经过逐项投票表决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磐石润创（深圳）信息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永续债权融资的议案》

该项议案由非关联股东审议，磐石润创（深圳）信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55,827,36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4252%；反对 2,324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680%；弃权 169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67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（适用有发行境内、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）：

同意 115,447,2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外资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93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外资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外资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55,827,36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4252%；反对 2,324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680%；弃权 169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67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非公开协议转让武汉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》

该项议案由非关联股东审议，磐石润创（深圳）信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55,673,16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3278%；反对 2,47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657%；弃权 168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65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（适用有发行境内、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）：

同意 115,448,0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外资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外资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外资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55,673,16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3278%；反对 2,47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657%；弃权 168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65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；

2、律师姓名：翁春娴、刘成峰；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《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印章的股东会决议；

2、法律意见书；
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特此公告。

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